

##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衔接，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第二届董事会以当面告知方式将第一次会议通知送达全体董事，并即刻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经与会董事推举，由董事陈晓敏主持会议，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晓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其他有关规定，在第二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1）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陈晓敏、沈健、方友平组成，董事陈晓敏担任主任委员；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张薇、沈健、翁荣荣组成，独立董事张薇

担任主任委员；

(3)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沈健、张薇、陈晓敏组成，独立董事沈健担任主任委员；

(4)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沈健、陈晓敏、张薇组成，独立董事沈健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陈晓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方友平先生、解雅媛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方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方友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薇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钱育琴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 3、4、5、6 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工作地址：苏州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浒晨路 28 号证券法务部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66168070

传真号码：0512-66168077

邮箱：stock@cheersson.com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

## 附件:

**1、董事长、总经理陈晓敏先生:** 1973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学历。2003 年 9 月创办苏州工业园区新凯精密五金有限公司并担任其执行董事、董事长等职务; 2012 年 3 月创办苏州瑞玛金属成型有限公司, 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苏州工业园区新凯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全信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Cheersson Investment Co., Ltd. (BVI 瑞玛, 公司全资子公司) 和 Cheersson Queretaro Precision Metal Forming S. DE R.L. DE C.V. (墨西哥瑞玛, BVI 瑞玛控股子公司) 董事, 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汉铭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陈晓敏、翁荣荣夫妇。陈晓敏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6,665,0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6.67%), 持有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7.26% 股份, 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股票 5,14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15%)。除前述情况外, 陈晓敏先生不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陈晓敏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五年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

**2、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方友平先生:** 1973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学历, 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高级会计师。2000 年至 2003 年在广东亚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财务部主任、证券部主任、副总裁等职位, 2004 年至 2010 年担任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2010 年至 2011 年担任广东英利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1 年至 2017 年担任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17 年 11 月至今, 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方友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方友平先生持有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85% 股份, 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股票

5,14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15%）。除前述情况外，方友平先生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方友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最近五年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其任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并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3、副总理解雅媛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 工商管理硕士。2005 年至 2006 年任职于旭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2006 年加入苏州工业园区新凯精密五金有限公司，历任客户经理、市场营销部经理等职。2012 年起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解雅媛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解雅媛女士持有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3.70% 股份，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票 5,14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15%）。除前述情况外，解雅媛女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解雅媛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

**4、证券事务代表刘薇女士：**199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6 年 8 月至 2020 年 1 月在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2020 年 4 月加入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主管。

刘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证券事务代表履行职责所

必需的专业能力，其任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并已取得深交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内部审计负责人钱育琴女士：**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中级会计师，本科学历。2011年7月至2012年7月任职于苏州金新化纤有限公司财务部，2012年8月至2018年1月任职于公司财务部，2018年2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审计部。

钱育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